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SHE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

###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起生效：

- (1) 牟昊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
- (2) 方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委任非執行董事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牟昊先生(「牟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起生效。

牟昊先生(「牟先生」)，34歲，於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取得運籌工程碩士學位及於洛杉磯南加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牟先生於金融服務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

牟先生獲委任固定年期一年，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牟先生將有權享有董事袍金每月16,000港元。牟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董事袍金乃董事會與牟先生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後相互協定。牟先生之酬金須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所賦予之權力不時檢討。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牟先生(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牟先生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方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起生效。

方芳女士(「方女士」)，41歲，於財務投資及業務管理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方女士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於FDS網路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於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8，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擔任執行董事。方女士持有上海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碩士學位。方女士現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士。

方女士獲委任固定年期一年，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方女士將有權享有董事袍金每月16,000港元。方女士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董事袍金乃董事會與方女士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後相互協定。方女士之酬金須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所賦予之權力不時檢討。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方女士(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方女士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牟先生及方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邱斌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委任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邱斌先生及鄭潔心女士；非執行董事牟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芳女士、馮子華先生、宦國蒼博士及羅嘉偉先生。